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招穎嫻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883

傳真：(02)8590-7013

電子郵件：mochaol010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口字第11220609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基層醫療院所資安防護參考指引、輔導口腔醫療機構提升個資保護意識及加強防護措施彙整表 (A21000000I\_1122060943\_doc1\_Attach1.pdf、A21000000I\_1122060943\_doc1\_Attach2.ods)

主旨：為防止非公務機關個資外洩，請輔導貴轄牙醫醫院及牙醫診所提升個資保護意識及加強防護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112年7月25日發法字第1122001658號函及本部112年7月27日衛部資字第11201322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不定時以公文等管道加強對業者之宣導，或需要時辦理教育訓練，並納入165反詐騙宣導資訊。檢附本部「基層醫療院所資安防護參考指引」供參。
- 三、請將辦理情形依附件格式回復本部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

